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黄振光、蔡勇峰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